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8
十二、其他说明.....	5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8
（二）其他.....	5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8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属于独立行政单位，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计划生育、其他农业，五星级支部等的经济工作。主要工作任务为：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2、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执行本乡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乡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4、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5、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7、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8、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9、完成汾阳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1、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本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没有下级预算单位。

2、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由十个内设机构组成，即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

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汾阳市冀村镇党群服务中心、汾阳市冀村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汾阳市冀村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汾阳市冀村镇城镇服务中心。我单位行政人员编制35人，实有人数29人；事业编制50人，实有44人。公务用车编制3辆，实有3辆。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8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94	679.74	95.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33	196.3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960.49	960.4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80	89.8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43	38.4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9.31	本年支出合计	2284.51	2189.31	95.20
上年结转	95.2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284.51	支出总计	2284.51	2189.31	95.20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89.31	2189.31					95.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9.74	679.74					95.20
20101	人大事务	7.00	7.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00	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8.25	668.25					
2010301	行政运行	321.18	321.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47.07	347.0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49	4.4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49	4.4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2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33	19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64	13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9	15.6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80	1.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76	76.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38	38.38					
20809	退役安置	63.70	63.7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3.70	6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10	8.1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0	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2	36.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4	11.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5	19.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	5.2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0	3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00	1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0.49	960.49					
21301	农业农村	485.54	485.5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51	14.5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71.03	471.0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5.00	9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00	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9.95	379.9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9.95	37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0	8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0	8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0	89.8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43	38.4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5.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5.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43	33.43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3.43	33.4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84. 51	1011. 52	1272. 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 94	321. 18	453. 76
20101	人大事务	7. 00		7. 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 00		7.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8. 25	321. 18	347. 07
2010301	行政运行	321. 18	321. 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47. 07		347. 0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 49		4. 4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 49		4. 4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 20		95. 2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 20		95.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33	130. 84	65.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 64	130. 84	1. 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69	15. 6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 80		1. 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 76	76. 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 38	38. 38	
20809	退役安置	63. 70		63. 7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3. 70		63. 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 52	36. 42	8. 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 10		8. 1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 10		8.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 42	36. 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 34	11. 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 85	19. 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 23	5. 2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 00		30.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 00		30. 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 00		3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00		150. 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00		150. 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 00		15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0. 49	433. 29	527. 20
21301	农业农村	485. 54	433. 29	52. 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 51		14. 5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71.03	433.29	37.7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5.00		9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00		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9.95		379.9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9.95		37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0	8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0	8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0	89.8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43		38.4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5.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5.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43		33.43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3.43		33.43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8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94	774.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33	196.3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960.49	960.4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80	89.8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43	38.4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9.31	本年支出合计	2284.51	2284.5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95.2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284.51	支出总计	2284.51	2284.51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89.31	1011.52	117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9.74	321.18	358.56
20101	人大事务	7.00		7.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00		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8.25	321.18	347.07
2010301	行政运行	321.18	321.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47.07		347.0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49		4.4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49		4.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33	130.84	6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64	130.84	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9	15.6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80		1.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76	76.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38	38.38	
20809	退役安置	63.70		63.7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3.70		6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2	36.42	8.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10		8.1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0		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2	36.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4	11.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5	19.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	5.2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0		3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00		1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0.49	433.29	527.20
21301	农业农村	485.54	433.29	52.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51		14.5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71.03	433.29	37.7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5.00		9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00		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9.95		379.9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9.95		37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0	8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0	8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0	89.8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43		38.4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5.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5.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43		33.43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3.43		33.4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1.52	879.93	131.60
工资福利支出		864.23	864.2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94	95.9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73.02	173.0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67	101.67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9.41	69.4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37	19.3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1.32	131.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7.91	27.9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8.85	48.8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96	13.96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42	24.4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34	11.3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85	19.8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23	5.2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74	9.7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89.80	89.8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6	22.06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0		131.6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水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电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1.63		1.63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26		3.26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		5.7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5.70		5.7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8.15		18.15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3		31.2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6		34.5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		2.8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9	15.6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5.69	15.69	
-----	------	-------	-------	--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7.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合计	7.50	7.5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31.60	131.60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131.60	131.6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1177.79	1177.79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1177.79	1177.79				
2024年专设岗位转业志愿兵、城镇兵工资	37.20	37.20				
2023年冀村镇统一治虫补助资金	14.51	14.51				
冀村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30.00	30.00				
冀村镇2023年原“乡镇八大员”工龄补贴	1.02	1.02				
2023年两委干部相关报酬	97.80	97.80				
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	201.79	201.79				
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前期费用	123.68	123.68				
2024年两委主干及成员岗位报酬	154.79	154.79				
2024年村级办公费	101.61	101.61				
冀村镇关于肖家庄镇高丰村环保中毒事件对冀村镇东宋家庄村人员财产损失的补助	4.55	4.55				
2024年冀村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6.00	6.00				
2024年冀村镇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	9.34	9.34				
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省级）	15.00	15.00				
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中央）	50.00	50.00				
2024年退职主干补贴	4.31	4.31				
冀村镇春汛排水费用	33.43	33.43				
冀村镇城子村饮用水管网改造资金	150.00	150.00				
冀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	30.00	30.00				
2024年冀村镇五星支部书记工资	21.43	21.43				
2024年冀村镇计生转移支付	8.10	8.10				
2024年冀村镇乡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费	5.00	5.00				
2024年冀村镇村级纪检监督员工资	4.49	4.49				
2024年冀村镇司机工资	2.38	2.38				
2024年冀村镇乡镇人大活动经费	7.00	7.00				
2024年冀村镇参战退役人员工资	26.50	26.50				

2024年冀村镇伙食补助	9.00	9.00				
2024年冀村镇关工委活动工作 经费	0.80	0.80				
2024年冀村镇遗属补助	6.35	6.35				
2024年冀村镇其他交通费用	5.10	5.10				
2024年冀村镇老促会工作经费	1.00	1.00				
2024年冀村镇网格运行经费	15.60	15.6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95.20	95.20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95.20	95.20		
23年结转（汾财预【2023】67号）冀村镇2022年度新增个体工商户创业补助资金	95.20	9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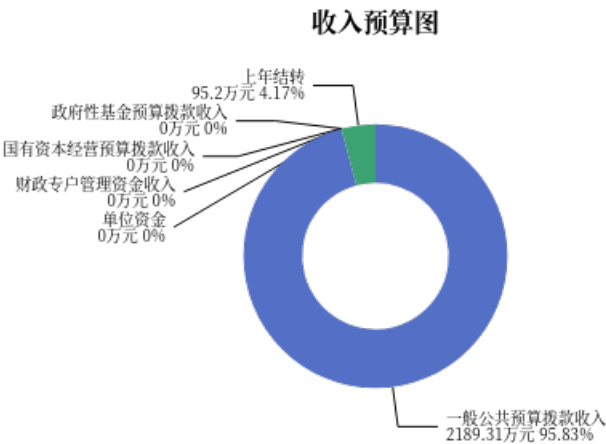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2,284.5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89.31万元，上年结转95.20万元，比上年增长331.64万元，增长16.98%，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增项目较多，如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201.79万元、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前期费用123.68万元、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省级）15万元、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中央）50万元、冀村镇春汛排水费用33.43万元、冀村镇城子村饮用水管网改造资金150万元，冀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30万元等；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284.5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189.31万元，上年结转95.20万元，比上年增长331.64万元，增长16.98%，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增项目较多，如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201.79万元、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前期费用123.68万元、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省级）15万元、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中央）50万元、冀村镇春汛排水费用33.43万元、冀村镇城子村饮用水管网改造资金150万元，冀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30万元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2,284.5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89.31万元，占95.8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95.20万元，占4.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2284.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1.52万元，占44.28%；项目支出1272.99万元，占55.7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84.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84.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189.3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5.2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4.9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6.3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4.5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0.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50.00万元、农林水支出960.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9.8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8.43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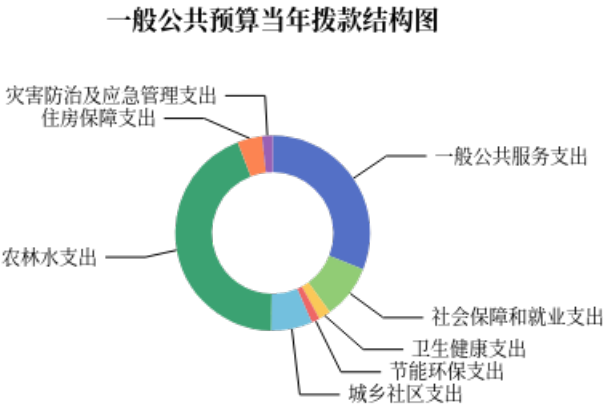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189.31万元,比上年增长471.80万元，增长27.4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189.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9.74万元，占31.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6.33万元，占8.97%；卫生健康支出44.52万元，占2.03%；节能环保支出30.00万元，占1.37%；城乡社区支出150.00万元，占6.85%；农林水支出960.49万元，占43.87%；住房保障支出89.80万元，占4.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8.43万元，占1.76%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011.52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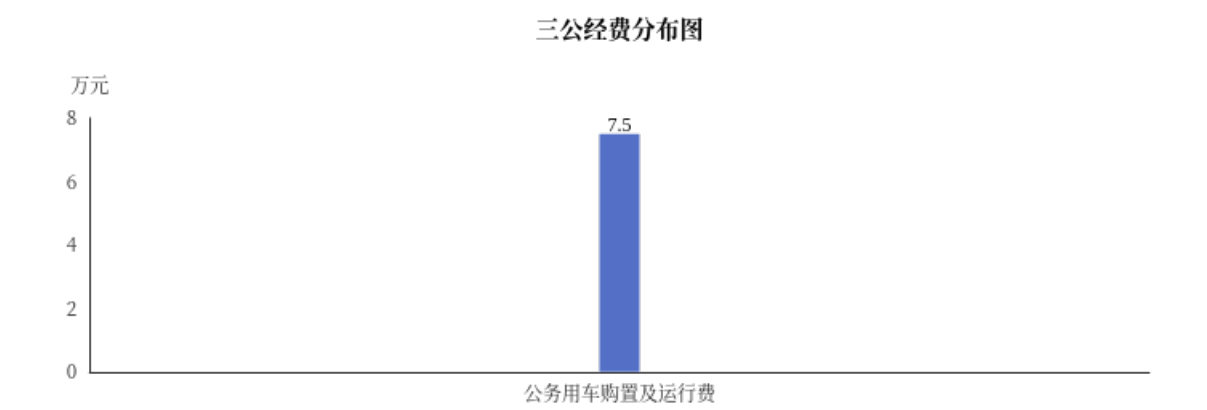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879.9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退休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31.60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培训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7.50万元比2023年增加 0.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编制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0.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编制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1家独立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1.6万元，比2023年预算110.75万元增加20.85万元，增长18.8%，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行政事业人员，从而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284.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1.52万元，项目支出1272.99万元。
- 2、项目绩效目标
- 2024年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77个，共计金额3,525.2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112.7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7个，涉及金额1,607.3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2个，涉及项目金

额1,272.99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112.7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9个，涉及项目金额1,160.2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两委干部相关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8,020	年度资金总额：	978,0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8,0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8,0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财政局工作指示，我镇2023年主干第四季度岗位报酬704823元，，2023年下半年两委成员岗位报酬230100元，2023年度退职主干补贴43097元，共计97802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财政局工作指示未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村级两委干部及成员的正当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镇资金监控监管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专款专用，保障村级两委主干及成员的正当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量	17个
						村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涉及质量	高效保障保障性	质量指标	涉及质量	高效保障保障性
						提高农村工作质量	有效改善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拨付及时及时性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拨付及时及时性
						按季度拨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金额总计	978020元	成本指标	金额总计	978020元
						涉及金额	9780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正当权益	维护权益维护性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正当权益	维护权益维护性
						推进农村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权益	保障持续持续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权益	保障持续持续性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他们工作的积极性	工作积极满意度		提高他们工作的积	工作积极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1240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冀村镇统一治虫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137.5	年度资金总额：	145,13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5,13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13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及文件精神，我镇共有8村，共424户，2902.75亩种植高粱，给予我镇治虫补助共145137.5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高粱为酿酒主要原材料之一，为提高市场供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市场高粱供应量，保障农户高粱质量				提高市场高粱供应量，保障农户高粱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农户数	424户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424户
			面积数	2902.75亩			面积数	2902.75亩
							涉及农户数	424户
		质量指标	提高高粱质量	有效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高粱质量	有效提高
							提高高粱生产质量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45137.5元
			涉及金额	145137.50元			涉及金额	14513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病虫害灾害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病虫害灾害	有效提高
							提高市场高粱供应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农户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农户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811511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村级办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16,130	年度资金总额：	1,016,1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6,1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6,13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我镇2024年村级办公经费共拨付101613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我镇2024年村级办公经费共拨付101613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我镇2024年村级办公经费共拨付101613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我镇2024年村级办公经费共拨付1016130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我镇2024年村级办公经费共拨付101613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村级办公				保障村级办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行政村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村级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保障村级办公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办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按季度拨付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1613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16130元	
						办公经费	101613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改善办公条件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047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参战退役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4,958.68	年度资金总额：	264,958.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4,958.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4,958.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共有参战人员7人，基本工资1980*7*12=166320，养老保险3863*0.16*7*12=51918.72，医疗生育4249*0.065*7*12=23199.96，取暖3360*7=23520，总计264958.68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项目实施计划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人数	7人	
						参战退役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保障人员	有效保障		保障人员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64958.68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64958.68元	
						工资金额	264958.6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人员日常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611393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村级纪检监察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880	年度资金总额：	44,8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有17个村，一共17名纪检监察员，为保障村集体工作公开透明，给予每名纪检监察员补贴，每人每月220元（17*220*12=4488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对村级纪检监察员的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村集体工作的公开透明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汾阳市对纪检监察员的政策指示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汾阳市对纪检监察员的政策指示评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村集体工作有效开展				保障村集体工作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员合一人员数量	17人		数量指标	三员合一人员数量	17人	
							涉及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推进集体工作公开	有效推进		
			保障村集体工作公开透明	有效保障		保障村集体工作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488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4880元	
							金额	448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集体工作的透明度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集体工作的	有效提高	
					提高工作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116004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年初本级预算要求及上级指示					
立项依据			根据县政府要求，保障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县政府要求，保障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对该资金管理办法，实现对该资金全程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对该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资金及时拨付				有效保障资金及时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工委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关工委数量	1个
							涉及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关工委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关工委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
							及时拨款	及时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8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8000元
							工作经费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推进关工委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关工委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810530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在编的事业和行政人员一共有72人，根据乡镇人员每人每天5元*250天计算，我镇一共是9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乡镇伙食补助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乡镇工作人员的伙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据汾阳市乡镇伙食补助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据汾阳市乡镇伙食补助政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乡镇人员的伙食				有效保障乡镇人员的伙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72人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72人
							乡镇人数	72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伙食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9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90000元
							伙食经费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乡镇人员伙食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611462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计生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用于计划生育的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计生转移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阳市关于计划生育方面的政策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关于计划生育方面的政策要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镇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保障我镇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转移支付数量	81000个	数量指标	计生转移支付数量	81000个	
						涉及数量	81000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计划生育工作开展	有效保障		保障计划生育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81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81000元	
						工作经费	8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开展计划生育	有效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开展计划生育	有效开展	
						推进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558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老促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吕梁市老促会五届一次会议精神，要求每个镇老促会必须有活动经费，现申请拨付我镇老促会经费1万元整。				
立项依据			按照吕梁市老促会五届一次会议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老促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吕梁市老促会五届一次会议精神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老促会的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老促会的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个
						老促会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老促会日常运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000元
						运行经费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促会工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促会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日常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老促会群众满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211440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400	年度资金总额：	93,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023年“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的函，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我镇目前有1个管理站，管理站维护经费5000元，劝导站1个，劝导站维护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023年“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的函，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我镇目前有1个管理站，管理站维护经费5000元，劝导站1个，劝导站维护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023年“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的函，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我镇目前有1个管理站，管理站维护经费5000元，劝导站1个，劝导站维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023年“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的函，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我镇目前有1个管理站，管理站维护经费5000元，劝导站1个，劝导站维护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023年“两站两员”工作考核及经费的函，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我镇目前有1个管理站，管理站维护经费5000元，劝导站1个，劝导站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交通安全				保障交通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劝导站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劝导站数量	1个
						管理站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交通管理	有效提高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934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934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安全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基层交通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基层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916092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其他交通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基上级文件精神及指示，下达我镇其他交通费用81000元, 250*12*17=51000				
立项依据			根基上级文件精神及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镇日常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对该项资金全程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我镇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对该项资金全程进行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镇日常运行				保障我镇日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17人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17人
						一级科员以下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日常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日常运行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1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1000元	
					其他交通费用	5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推进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91538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政法文件的精神指示，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汾阳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特设立该项目，冀村镇共涉及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6万元，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							
立项依据		根据汾政法文件的精神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汾政法文件的精神指示，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汾阳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特设立该项目，冀村镇共涉及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6万元，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政法文件的精神指示，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汾阳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特设立该项目，冀村镇共涉及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6万元，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汾阳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汾阳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等次	3类	数量指标	考核等次	3类		
						考核评定等次	3类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网格服务管理	有效提高		
			夯实网格服务管理	有效夯实		夯实网格服务管理	有效夯实		
		时效指标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时效指标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6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60000元		
						运行经费	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平安建设工作	有效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平安建设工作	有效推进		
						推进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0161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司机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760	年度资金总额：	23,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3,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配有司机1名，每月1980元，共1980*12=2376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和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镇配有司机1名，每月1880元，共1980*12=2376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镇配有司机1名，每月1880元，共1980*12=23760元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配有司机1名，每月1880元，共1980*12=2376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推进				保障工作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机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司机数量	1人	
						涉及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推进运行	有效推进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376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3760元	
						涉及工资	23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有效推进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有效推进	有效保障	
						推进运转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保障	
						提高司机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11605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网格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政法【2023】6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特设立此项目，目前我镇500人到2000人的村有9个（9*8000=72000元），2000人到5000人的村有6个（6*10000=60000元），5000人以上的村有2个（6*18000=108000元），共计156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政法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政法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政法文件精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村数量	17个	
							涉及村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网格运行推进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56000元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	156000元	
							涉及金额	15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网格运行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网格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网格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211512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五星支部书记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343		年度资金总额：		214,3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3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34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吴有银：基本工资（1960+1357）*12=39804，基础性绩效工资1146*12=13752，奖励性绩效755*12=9060，四项补贴98*12=1176，13月奖金3317，取暖3920，绩效奖金370*12=4440，合计75469马永义：基本工资（1720+1357）*12=36994，基础性绩效工资1000*12=12000，奖励性绩效645*12=7740，四项补贴88*12=1056，13月奖金0077，取暖3920，绩效奖金370*12=4440，合计75469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星支部书记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五星支部书记人数	3人		
								涉及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支部书记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每月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每月拨付	及时拨付		
								按月支付	按月支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14343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14343元			
							涉及工资	21434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	有效保障		
								推进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543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乡镇人大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乡镇人大活动经费指示要求，我镇共有人大代表70名，每人1000元，共7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乡镇人大活动经费指示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人大活动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阳市乡镇人大活动经费指示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乡镇人大活动经费指示要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人大活动的开展				有效保障人大活动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人数	70人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人数	70人	
						涉及人数	70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人大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人大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7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70000元	
						运行经费	7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推进人大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人大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610445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乡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为保障人员安全，所需消防工作建设运行费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乡镇消防工作的政策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人员的生命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冀村镇消防工作的政策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冀村镇消防工作的政策要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人员的生命安全			为保障人员的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消防数量	1个	
						涉及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消防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消防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消防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0000元	
						工作经费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运行	有效提高	
						推进消防工作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6055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冀村镇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504	年度资金总额：	63,5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5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5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镇目前有11名人员去世，配偶没有工作，为保障其家属的基本生活，每年给予侯玉琴、王坐英、王桂娥、王金燕、贺秀珍、王成香、曹根梅7人544*12*7=45696元、追加2023年2月-12月月增资24*11*7=1848元，曹玉梅1人1825*12=14880元、2023年1-12月月增资95*12=1140元，共计63504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对于遗属补助的政策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家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阳市对于遗属补助的政策指示，以及冀村镇对于遗属的关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对于遗属补助的政策指示，以及冀村镇对于遗属的关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家属的基本生活开支					保障家属的基本生活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8人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8人		
						遗属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按月支付	按月支付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63504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63504元		
						补助金额	63504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生活	有效保障	
					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遗属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811121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两委主干及成员岗位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47,898	年度资金总额：	1,547,8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47,8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47,89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主干岗位报酬（星级补贴+养老补贴）1090698元，两委成员岗位报酬457200元，共1547898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主干岗位报酬（星级补贴+养老补贴）1090698元，两委成员岗位报酬457200元，共1547898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主干岗位报酬（星级补贴+养老补贴）1090698元，两委成员岗位报酬457200元，共1547898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主干岗位报酬（星级补贴+养老补贴）1090698元，两委成员岗位报酬457200元，共1547898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主干岗位报酬（星级补贴+养老补贴）1090698元，两委成员岗位报酬457200元，共1547898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村级办公				保障村级办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行政村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两委成员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办公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办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按季度拨付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547898.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547898元
						拨款金额	154789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提高村级办公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0440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退职主干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97	年度资金总额：	43,0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9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退职主干生活补助43097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退职主干生活补助43097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退职主干生活补助43097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退职主干生活补助43097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安排我镇2024年退职主干生活补助43097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村离任两委成员生活				提高村离任两委成员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7个
						行政村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保障离任两委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保障离任两委生活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按年拨付	按年拨付	时效指标	按年拨付	按年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3097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3097元
						补助金额	4309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离任两委成员生活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离任两委成	有效提高
						改善退职主干生活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532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专设岗位转业志愿兵、城镇兵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2,014.76		年度资金总额：	372,014.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2,014.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2,014.7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田德亮，基本工资3040*12=36480元，生活补助600*12=7200，满一年增资90*6=540，120*6=720，军龄补助525*12=6300，特殊补助300*12=3600，养老4555*0.16*12=8745.6元，医保4555*0.065*12=3552.96元，住房公积金4555*0.06*12=993.6元，大病3*12=36元，取暖3360元，总计72014.46元田世川，基本工资3580*12=39960元，生活补助600*12=7200，满一年增资90*6=540，120*6=720，军龄补助525*12=6300，特殊补助300*12=3600，养老4555*0.16*12=8745.6元，医保4555*0.065*12=3552.96元，住房公积金4555*0.06*12=993.6元，大病3*12=36元，取暖3360元，总计72014.46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田德亮，基本工资4585*12=55020元，养老4585*0.16*12=8803.2元，医保4585*0.065*12=3576.3元，住房公积金4585*0.06*12=3301.2元，大病3*12=36元，取暖3360元，总计74096.7元贾世川，基本工资3580*12=37920元，养老4555*0.16*12=8745.6元，医保4555*0.065*12=3552.96元，住房公积金4555*0.06*12=993.6元，大病3*12=36元，取暖3360元，总计72014.46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实施计划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6人			
						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拨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72014.76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72014.76元			
						涉及工资	372014.7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推进	有效保障		
					保障日常工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913340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17,904	年度资金总额：	2,017,9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7,9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7,9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我镇组织实施的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主体已完成，市委市政府第三安排金额为201.7904万元。...					
立项依据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镇人员拥有一个舒适的办公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我镇资金监管方法，专款专用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专款专用				提高办公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个	
						涉及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有效保障保障性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有效提高	
						改善办公场所	有效改善	
		时效指标	工程款项	及时拨付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款项	及时拨付及时性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017904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2017904元	
						拨款金额	201790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	环境舒适舒适性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舒适的办公环	环境舒适舒适性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持续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持续性	
						提高办公场所环境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60832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6,805.24	年度资金总额：	1,236,805.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6,805.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6,805.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我镇组织实施的汾阳市冀村镇规范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正在进行内部施工和室外工程设计，为保证该项目顺利进行，现申请前期费用123.680524万元。					
立项依据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镇基础设施提升的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我镇资金监管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基础设施，提高办公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1个	
						涉及乡镇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提高办公质量	有效提高		提高办公质量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按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236805.24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236805.24元	
						拨款金额	1236805.2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场所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场所	有效改善	
						提高办公效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60849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2023年特色产业高粱基地种植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经济建设一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5,063.75	年度资金总额：	595,063.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63.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63.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为保障高粱供应，提高产量，我镇共有高粱种植地2902.75亩，共拨付595063.75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高粱供应，提高产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为保障高粱供应，提高产量，我镇共有高粱种植地2902.75亩，共拨付595063.75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高粱供应，提高产量				为保障高粱供应，提高产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2902.75亩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2902.75亩
						高粱种植亩数	2902.75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高粱产量	有效提高
			提高高粱产量	有效提高		提高高粱质量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款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95063.75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95063.75元
						补助金额	595063.7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种植条件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种植条件	有效改善
						提高酿酒原材料供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种植户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609151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2023年原“乡镇八大员”工龄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219. 4	年度资金总额：	10, 219. 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219. 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219. 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认定摸底我镇共有2人，年限37年，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2023年共分配10219. 4元10219. 4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认定摸底我镇共有2人，年限37年，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2023年共分配10219. 4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认定摸底我镇共有2人，年限37年，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2023年共分配10219. 4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认定摸底我镇共有2人，年限37年，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2023年共分配10219. 4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			为保障原八大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2人	
						原乡镇八大员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生活	有效保障	
			保障基本生活	基本保障		保障基本生活	基本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拨款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219. 4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0219. 4元	
						认定金额	10219. 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改善生活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乡镇原八大员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6103707

(2024年度)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城子村饮用水管网改造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冀村镇城子村位于冀村镇南距离镇政府所在地4公里处，属于大面积平原地区，全村3029人，耕地面积5000余亩，饮用水为村内浅层水井，经市疾控中心化验含氯量严重超标，地下水管是80年代安装铸铁管道已经老化腐蚀，逐年多次出现漏水现象，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用水，急需进行供水管网改造，由下井及到村口的管道使用水，由							
立项依据			冀村镇城子村位于冀村镇南距离镇政府所在地4公里处，属于大面积平原地区，全村3029人，耕地面积5000余亩，饮用水为村内浅层水井，经市疾控中心化验含氯量严重超标，地下水管是80年代安装铸铁管道已经老化腐蚀，逐年多次出现漏水现象，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用水，急需进行供水管网改造，由下井及到村口的管道使用水，由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冀村镇城子村位于冀村镇南距离镇政府所在地4公里处，属于大面积平原地区，全村3029人，耕地面积5000余亩，饮用水为村内浅层水井，经市疾控中心化验含氯量严重超标，地下水管是80年代安装铸铁管道已经老化腐蚀，逐年多次出现漏水现象，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用水，急需进行供水管网改造，由下井及到村口的管道使用水，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冀村镇城子村位于冀村镇南距离镇政府所在地4公里处，属于大面积平原地区，全村3029人，耕地面积5000余亩，饮用水为村内浅层水井，经市疾控中心化验含氯量严重超标，地下水管是80年代安装铸铁管道已经老化腐蚀，逐年多次出现漏水现象，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用水，急需进行供水管网改造，由下井及到村口的管道使用水，由							
项目实施计划			冀村镇城子村位于冀村镇南距离镇政府所在地4公里处，属于大面积平原地区，全村3029人，耕地面积5000余亩，饮用水为村内浅层水井，经市疾控中心化验含氯量严重超标，地下水管是80年代安装铸铁管道已经老化腐蚀，逐年多次出现漏水现象，严重影响村民的正常用水，急需进行供水管网改造，由下井及到村口的管道使用水，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村民饮用水			改善村民饮用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	1个			
						涉及行政村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管道改造	有效保障			
			保证饮用水管网改造	有效保证		保证饮用水管网改	有效保证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完工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完工			
						及时修缮	及时修缮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50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1500000元				
					费用	1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村民正常用水	有效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村民正常用水	有效保证			
						保障村民用水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811465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春汛排水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4,300	年度资金总额：	334,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4,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4,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春，全市经历了70年不遇的春汛，冀村镇2022年冬至2023年春河灌面积48000余亩，由于春汛积水较多，2023年春冀村镇共有20000余亩农田面积积水影响种植进度，为了保障农业及时下种，各村动用大量机械、水泵、人工对耕地中积水进行排水，以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经统计，各村排水产生费用共计99.49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3年春，全市经历了70年不遇的春汛，冀村镇2022年冬至2023年春河灌面积48000余亩，由于春汛积水较多，2023年春冀村镇共有20000余亩农田面积积水影响种植进度，为了保障农业及时下种，各村动用大量机械、水泵、人工对耕地中积水进行排水，以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经统计，各村排水产生费用共计99.49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3年春，全市经历了70年不遇的春汛，冀村镇2022年冬至2023年春河灌面积48000余亩，由于春汛积水较多，2023年春冀村镇共有20000余亩农田面积积水影响种植进度，为了保障农业及时下种，各村动用大量机械、水泵、人工对耕地中积水进行排水，以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经统计，各村排水产生费用共计99.49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相关使用程序，加强资金监管，并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				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积水面积	20000余亩	数量指标	积水面积	20000余亩	
						涉水面积	20000余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积水排除效率	有效提高	
			提高排水效率	有效提高		提高排水效率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排水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排水	及时	
						及时拨付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343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34300元	
							排水费用	3343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农作物按时下种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农作物按时下	有效保障
					保证农作物下种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585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指示，晋财农【2023】158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升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为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提升冀镇大会头村粮食烘干项目资金省级财政资金共1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指示，，根据晋财农【2023】158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升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村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村	1个		
							涉及行政村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粮食烘干质量	有效保障		
			保障项目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项目运行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		
							按时完工	按时完工		
		成本指标	批复金额	150000元		成本指标	批复金额	150000元		
								涉及金额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体经济收益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体经济收益	有效提高	
						提高村集体经济收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村民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030416474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大会头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粮食烘干项目（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指示，晋财农【2023】158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升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为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冀村镇大会头村粮食烘干项目资金由中央财政资金共5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指示，，根据晋财农【2023】158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升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该项资金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相关指示，晋财农【2023】158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升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为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冀村镇大会头村粮食烘干项目资金由中央财政资金共5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进一步发展壮大我市农村集体经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个			
							项目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项目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粮食烘干项目运行	有效保障			保障粮食烘干项目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完工		时效指标	及时完工	及时完工			
							按时完工	按时完工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0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500000元			
							拨付金额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体经济收入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体经济收入	有效提高		
					提高村集体收入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村民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412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制定的《关于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农【2021】45号）文件和汾脱振组发【2024】5号 文件精神及要求，批复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奖补30万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制定的《关于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农【2021】45号）文件和汾脱振组发【2024】5号 文件精神及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山西省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制定的《关于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农【2021】45号）文件和汾脱振组发【2024】5号 文件精神及要求，批复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奖补30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山西省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制定的《关于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农【2021】45号）文件和汾脱振组发【2024】5号 文件精神及要求，批复我镇东河头村新建西路南端退水渠及路面硬化工程，奖补30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促进村集体收入				进一步促进村脱贫攻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个			
							涉及村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改善村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有效确保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有效确保			
		时效指标	加快形成实际支出	加快支出		时效指标	加快形成实际支出	加快支出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	300000元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	300000元			
							涉及金额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乡村振兴	有效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乡村振兴	有效推进			
							巩固脱贫攻坚	有效巩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村民满意度	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1510320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关于肖家庄镇高丰村环保中毒事件对冀村镇东宋家庄村人员财产损失的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500		年度资金总额：		45,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立项依据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2022年2月24日，肖家庄镇高丰村废耕地场（紧邻冀村镇东宋家庄村）发生有人私自违规倾倒130吨有害有毒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的环保中毒事件。事件发生后，冀村镇政府、肖家庄政府等联合执法，紧急疏散，转移附近住户13户46人，根据上级指示及安排，拨付我镇财产损失补助共4.5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7户	数量指标	涉及数量	7户		
						涉及户数	7户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受损户受损后	有效提高		
			保障受损户利益	有效保障		保障受损户利益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及时下发	及时下发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55万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4.55万元		
						补助金额	45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受损户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受损户生活质	有效提高		
						保障受损户修缮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受损户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受损户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610380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冀村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分配我镇3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资金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指示及文件精神，根据我镇资金管理办法，全程对资金进行监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群众居住幸福感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群众居住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7个	
						涉及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时效指标	及时改善环境	及时改善	时效指标	及时改善环境	及时改善	
						及时改善	及时改善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00000元	成本指标	涉及金额	300000元	
						分配金额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提高农村满意度	有效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6083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3辆，实有3辆，其中：领导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1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5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汾阳市冀村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24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二）其他

无。

附件：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政法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社区禁毒服务
A10		社区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网格化管理服务
A100102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平安建设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2				心里咨询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政法综治宣传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雪亮工程开发与维护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法舆情监控引导服务
军民融合办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2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军民融合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发展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民用爆炸物品统计分析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老干部				
A	公共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3			应急救助服务	
A050301				老干部活动场所应急救助服务
公安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飞机航测铲毒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反邪教、反电信诈骗、禁毒教育宣传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公安舆情监控服务
民政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105				未成年人保护服务
A040106				农村留守儿童家访服务

A040107				政府养育儿童特殊教育服 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5				特殊困难老年人定期探访 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4				低保、特困人员照料护理 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403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14				全省儿童福利机构从业人 员培训服务
A100315				全省未成年人保护机构主 任培训服务
A100316				殡葬从业人员培训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 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8				移风易俗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4				殡葬事业发展规划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405				行政区划研究论证服务
财政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中小微企业代理记账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社保基金管理服务
生态环境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6				核安全文化宣传服务
A150207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宣传服务
A150208				山西省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服务
A150209				三晋生态文化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2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成果展览服务
A150303				生态文化主题展览服务
A150304				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5				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服务
A160106				放射性污染防治规划服务
A160107				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规划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5				放射性污染防治标准治修订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2				生态损害赔偿技术咨询服务
A160803				应对气候变化课题研究咨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3				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地生态保护成效评估服务
A170104				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成效监督评估服务
A170105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6				碳排放数据核查评估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11				大气污染走航巡查监测服务
A170312				交通和工业园区污染监测服务
A170313				声环境监测服务
水利				
A	公共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6				河长制“一河一策”“一河一档”修订编制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8				县域配套工程优化调研服务（中部引黄县域配套工程除外）
A160209				山西水网建设效益评价调查服务
A160210				BIM技术和数字孪生技术在水利工程建设中的推广应用调研服务

A160211				水源地调查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19				水资源和水安全管理保障技术评估服务
A170120				地下水综合治理项目评估服务
A170121				河长制“一河一策”“一河一档”修订编制、河湖健康评价评审服务
A170122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工作技术评估服务
A170123				河湖健康评估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8				水质监测服务
农业农村				
A	公共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104				农村创业创新培育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5				渔业经济运行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6				农产品加工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7				农田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农垦行业监测服务
卫生健康				
A	公共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30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救治保障服务

A050302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管理服 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 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 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卫生健康行业从业人员考 试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卫生健康行业质量管理服 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卫生健康行业地方标准制 定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咨询服 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卫生健康行业人才培养培训服务
市场监督管理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2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6				标准备案与公开技术服务
A17		技术性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8				公平竞争审查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9				食品安全评审评估服务
A170110				专利奖评审服务
A170111				知识产权评审鉴定服务
A170112				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创建评审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6				知识产权保护网络监测服务
A170307				市场监管舆情监测服务
体育				
A	公共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090204				体育场馆运行保障服务
乡村振兴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2				易地搬迁群众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农村致富带头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农村低收入人口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2				易地搬迁群众创业指导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401				农村低收入人口扶贫济困项目组织与实施服务
A040402				易地搬迁群众扶贫济困项目组织与实施服务
A04040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发展服务

A040404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A060701				农村“六乱”治理服务
A06070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服务
A060703				“厕所革命”服务
A060704				易地搬迁安置区环境治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乡村治理服务
A100102				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201				乡村基层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202				易地搬迁安置区基层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专题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乡村振兴规划服务
A16010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脱贫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调查服务
A160202				防止返贫突发事件的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乡村振兴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2				防止返贫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乡村振兴标准体系建设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060801				农业技术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乡村振兴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防止返贫监测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30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展览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17投诉举报热线服务

林业和草原				
A	公共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4				林草保险综合服务
戒毒管理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戒毒人员就业指导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控服务	
A050101				戒毒人员传染病筛查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 务	

A050501				戒毒人员心理咨询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戒毒警示教育展览服务
共青团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20920				青少年模拟法庭赛事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4				青年志愿服务项目赛事服务
A100505				志愿服务交流活动服务
A100506				青年志愿者协会的管理和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2				团干部培训线上平台开发与维护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